

十六、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業務報告

日期：106 年 4 月 18 日

報告人：局長 陳家欽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好

欣逢貴會第 2 屆第 5 次大會召開，家欽榮邀列席報告本市警政業務概況並親聆教益，殊感榮幸，在此謹代表本局全體同仁，對貴會過去的匡督、支持與指教，致上最誠摯的敬意與謝忱，並祝大會圓滿成功。

以下謹就本局 105 年 7 月 1 日至 106 年 2 月 15 日止（以下簡稱本期）重點業務執行情形摘要報告如后：

貳、本市治安與交通狀況分析

一、本期犯罪分析：

(一) 全般刑案發、破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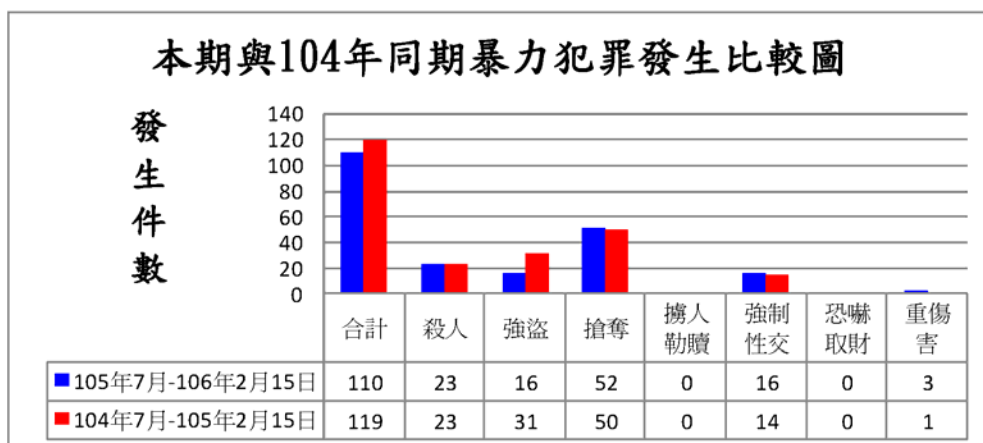
本期較 104 年同期發生數增加 6.75%，惟破獲數亦較 104 年同期增加 4.53%，發生數增加原因係本局配合高雄地檢署針對販賣毒品中小盤嫌犯成立緝毒專責隊（組），強力執行肅毒專案勤務，本期 105 年查緝毒品發生數 3,512 件，較 104 年同期 2,973 件，增加 539 件最多；另詐欺案件增加 385 件次之，本局並要求所屬加強提款熱點之盤查、埋伏勤務，迅速調閱監錄影像、追查犯嫌行徑路線，利用關聯式分析大數據比對可疑車手集團積極查緝。

項	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 般 刑 案	本 期	17,933 件	15,611 件	87.05%	18,814 人
	104 年 同 期	16,799 件	14,935 件	88.09%	17,380 人
	增 減 數	+1,134 件	+676 件	-1.04%	+1,434 人
	增 減 率	+6.75%	+4.53%		+8.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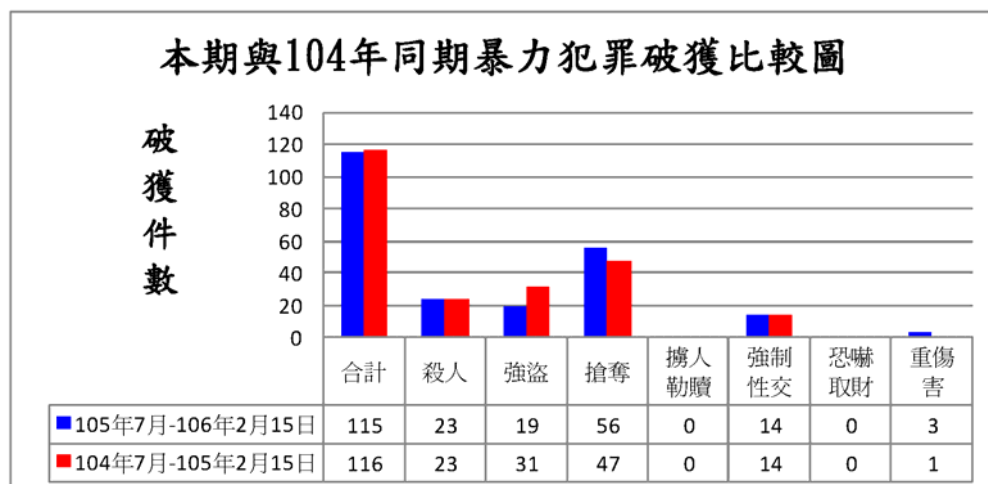
(二) 暴力犯罪發、破分析：

項 目	發 生 數	破 獲 數	破 獲 率	查 獲 案 犯 數	
暴力犯罪	本 期	110 件	115 件	104.55%	151 人
	104 年 同 期	119 件	116 件	97.48%	143 人
	增 減 數	-9 件	-1 件	+7.07%	+18 人
	增 減 率	-7.56%	-0.86%		+5.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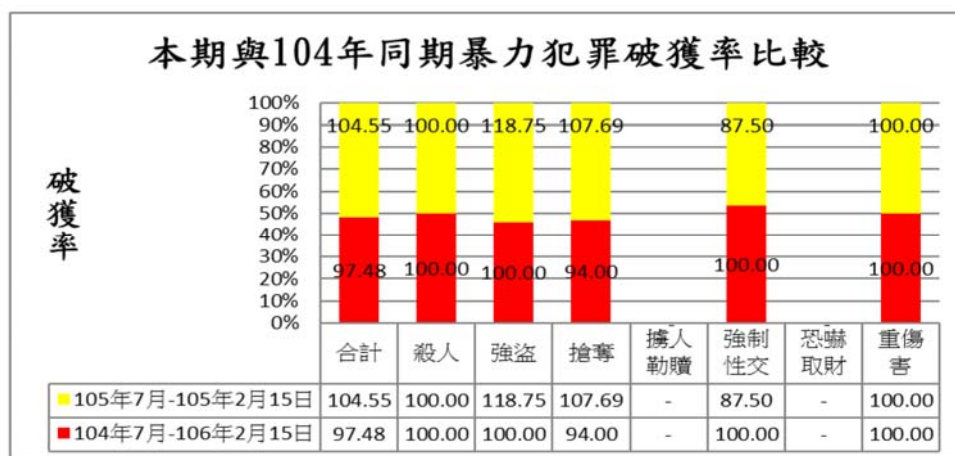
1. 發生數比較：本期發生 110 件，與 104 年同期發生 119 件比較，減少 9 件（增減率-7.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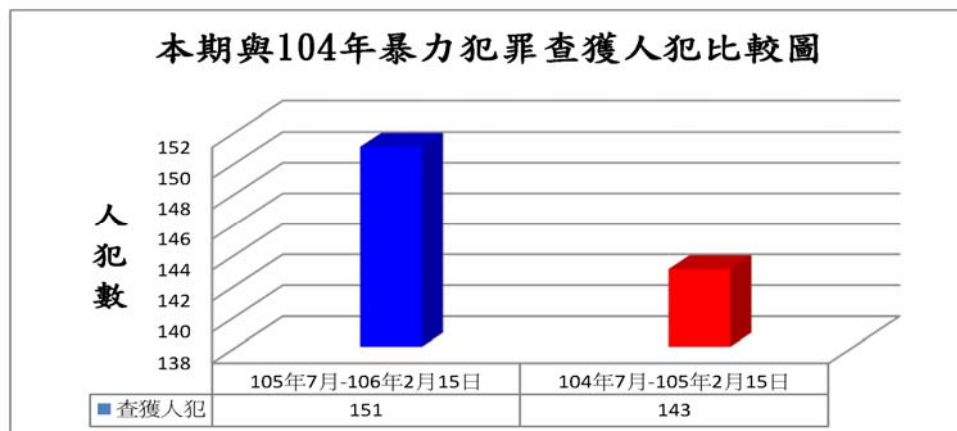
2. 破獲數比較：本期破獲 115 件，與 104 年同期破獲 116 件比較，減少 1 件（增減率-0.86%）。



3. 破獲率比較：本期破獲率百分之 104.55，與去年同期破獲率百分之 97.48 比較，破獲率增加 7.07 個百分點。



4. 查獲案犯數比較：本期查獲 151 人，與去年同期查獲 143 人，增加 8 人（增減率+5.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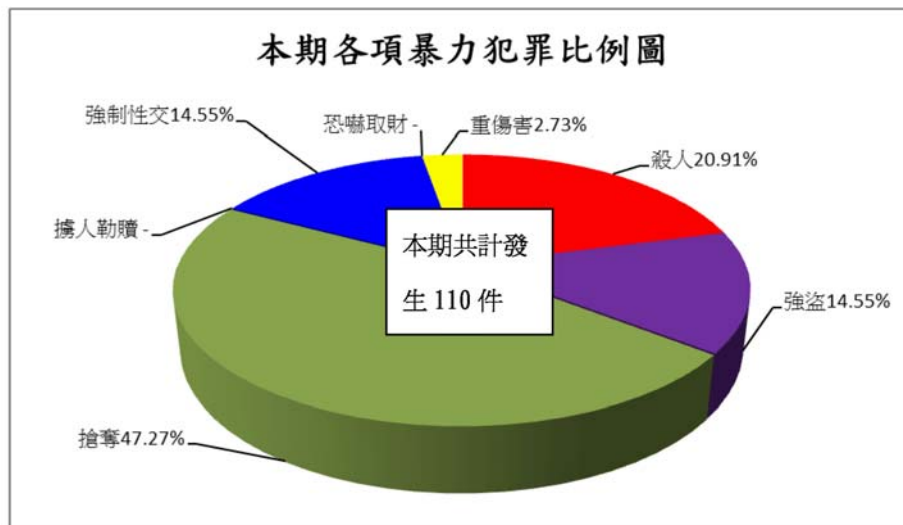


5. 暴力犯罪案類分析：

(1) 本期與 104 年同期各項暴力犯罪案類發生數比較，搶奪案增加 2 件、強盜案減少 15 件、故意殺人案相同、強制性交案增加 2 件、重傷害增加 2 件，另擄人勒贖案、恐嚇取財案均未發生，暴力犯罪案類發生數減少，顯見本市治安趨於穩定。

暴力犯罪案類分析表								
案類/期別 (增減數)	故意 殺人	強盜	搶奪	擄人 勒贖	強制 性交	恐嚇 取財	重傷害	合計
本 期	23	16	52	0	16	0	3	110
104 年同期	23	31	50	0	14	0	1	119
增 減 數	0	-15	+2	—	+2	—	+2	-9
增減率 (%)	-0.00	-48.39	+4.00	—	+14.29	—	+200.00	-7.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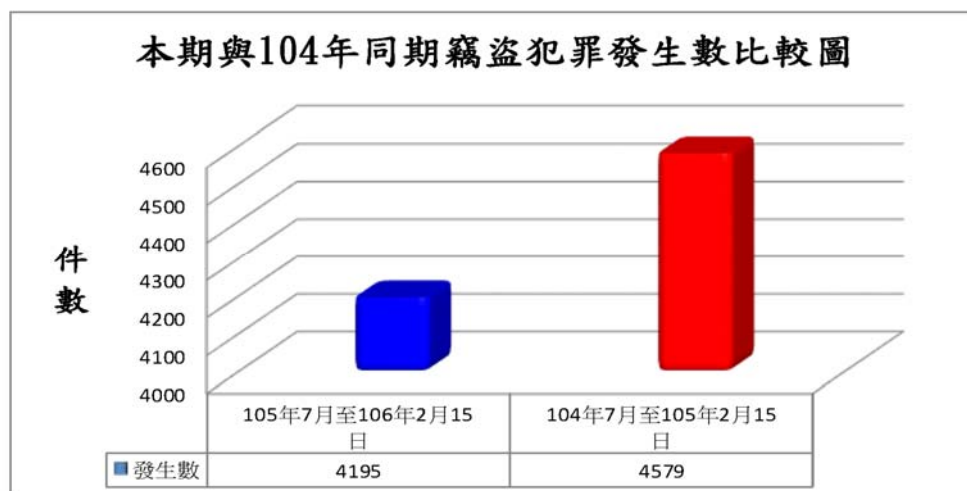
(2)本期暴力犯罪各項案類以搶奪案發生 52 件，占 47.27%最多；故意殺人案發生 23 件，占 20.91%次之；強盜案、強制性交案各發生 16 件，各占 14.55%再次之；重傷害發生 3 件，占 2.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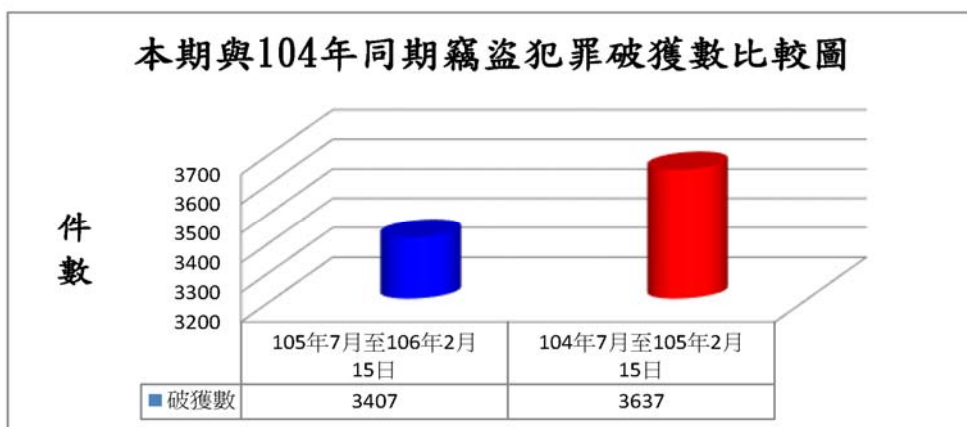
(三)竊盜犯罪發、破分析：

項	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竊盜犯罪	本期	4,195 件	3,407 件	81.22%	2,498 人
	104 年同期	4,579 件	3,637 件	79.43%	2,270 人
	增減數	-384 件	-230 件	+1.79%	+228 人
	增減率	-8.39%	-6.32%		+1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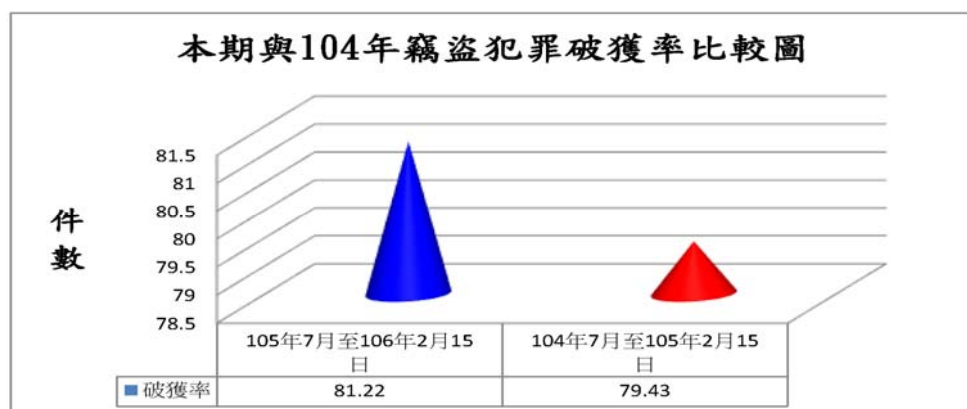
1. 發生數比較：本期發生 4,195 件，與 104 年同期發生 4,579 件比較，減少 384 件（增減率-8.39%）。



2.破獲數比較：本期破獲 3,407 件，與 104 年同期破獲 3,637 件比較，減少 230 件（增減率-6.32%）。



3.破獲率比較：本期破獲率百分之 81.22，與 104 年同期破獲率百分之 79.42 比較，增加 1.79 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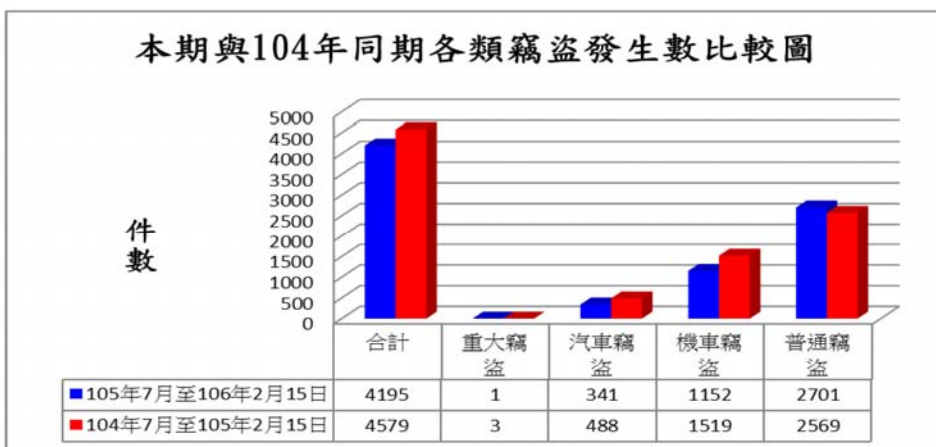
4.查獲案犯數比較：本期查獲 2,498 人，與 104 年同期查獲 2,270 人，減少 228 人（增減率+1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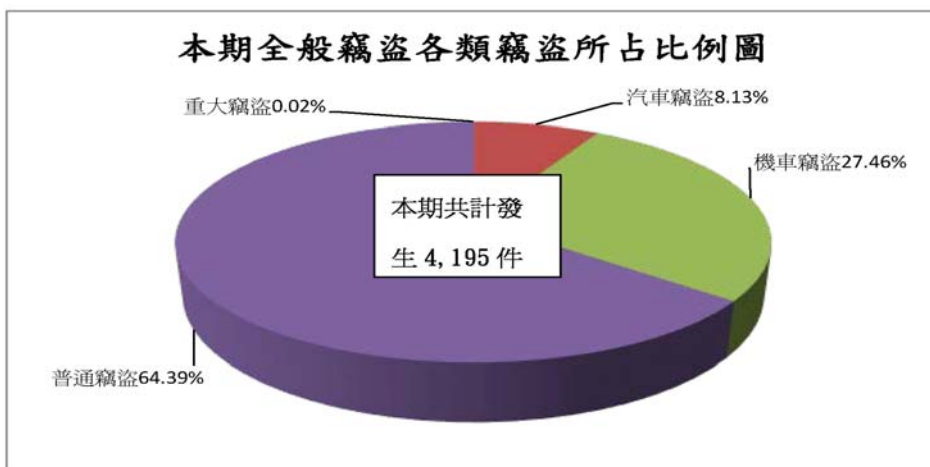
5. 竊盜犯罪案類分析：

(1)本期與 104 年同期各項竊盜犯罪案類發生數比較，機車竊盜減少 367 件最多，汽車竊盜減少 147 件次之，普通竊盜增加 132 件，本局並建立肅竊資料庫，針對竊盜特定慣犯進行強力查緝。

項目	重大竊盜	汽車竊盜	機車竊盜	普通竊盜	合計
本期	1 件	341 件	1,152 件	2,701 件	4,195 件
104 年同期	3 件	488 件	1,519 件	2,569 件	4,579 件
增減數	-2 件	-147 件	-367 件	+132 件	-384 件
增減率	-66.67%	-30.12%	-24.16%	+5.14%	-8.39%



(2)本期竊盜犯罪各項案類以普通竊盜發生 2,701 件，佔 64.39%最多；機車竊盜發生 1,152 件，占 27.46%次之；汽車竊盜發生 341 件，占 8.13%再次之。



(四)毒品犯罪分析：

1. 本局本期查緝毒品成效：（本期：105 年 7 月 1 日至 106 年 2 月 15 日）共查獲毒品件數 3,512 件、查獲毒品人犯 4,413 人、查獲各級毒品數量 2,724.8 公斤。

(1) 第一級毒品：查獲 1,111 件、1,390 人，重量 4.34 公斤。

(2) 第二級毒品：查獲 2,302 件、2,892 人，重量 717.81 公斤。

(3) 第三、四級毒品：查獲 99 件、131 人，重量 2,002.65 公斤。

2. 本期與去年同期比較：

期 間	件 數	人 數	重量（公斤）
本期	3,512	4,413	2,724.8
去年同期	2,973	3,708	960.25
增減數	+539	+705	+1,764.55

3. 本局本期查獲毒品製造、販賣、運輸及意圖販賣而持有等 4 類犯罪嫌疑人數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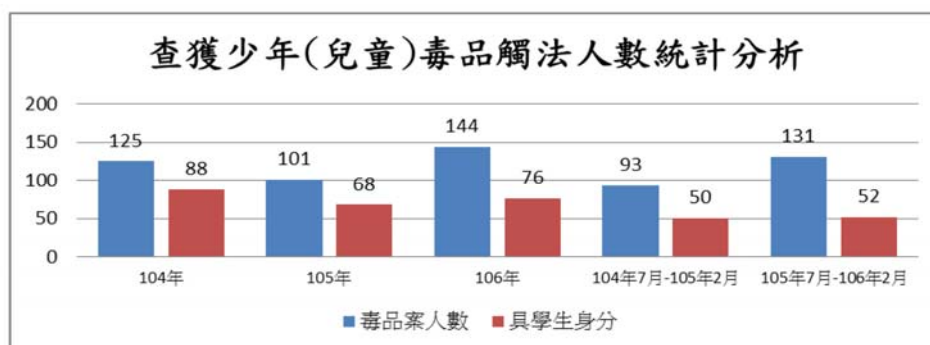
查 獲 類 別	本 期	去年同期	增 減 數
製造	24	4	+20
運輸	17	7	+10
販賣	369	241	+128
意圖販賣而持有	170	143	+27
	580	395	+185

4. 本局除查緝各類毒品案件外，查緝重點置於查緝製造、運輸、販賣等毒品中上游，截斷毒品來源；本局配合高雄地檢署、橋頭地檢署戮力執行查緝毒品中小盤計畫，查緝毒品中小藥頭，瓦解毒品供應鏈，抑制毒品新生人口之成長。

5. 校園毒品犯罪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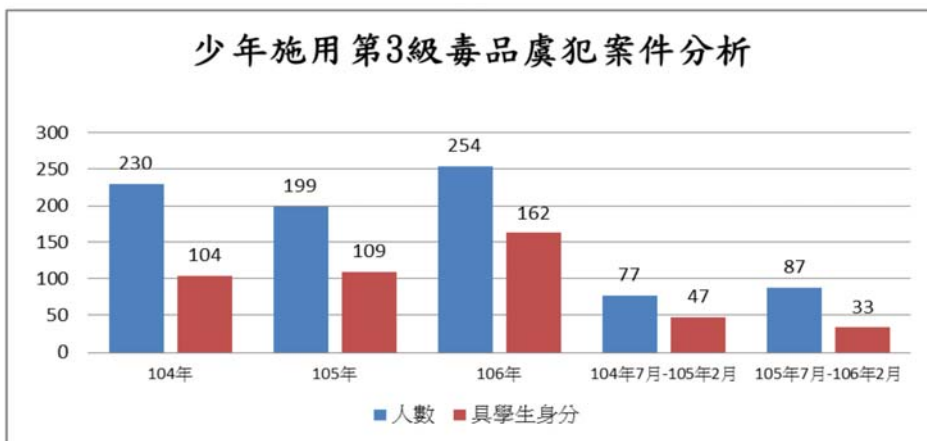
(1) 少年（學生）毒品犯罪分析：

105 年 7 月-106 年 2 月份少年（兒童）毒品犯罪（少年事件）人數 131 人（其中具學生身份 52 人），與去年同期 93 人（其中具學生身份 50 人）比較，學生比例下降 14.07%。



(2)少年（學生）施用 3 級毒品案件（虞犯案件）分析：

本期少年（兒童）涉及第三、四級毒品事件人數 87 人（其中具學生身份 33 人），與去年同期 77 人（其中具學生身份 47 人）比較，學生比例下降 23.10%。



(3)本期少年涉毒種類，已從第三級毒品 k 他命轉成施用第一、二級毒品，究其原因毒品藥頭為躲避遭到警方查緝，將毒品製成各種物品（如咖啡包、軟糖、飲品等等），毒品混合咖啡包已慢慢崛起，本樣態之「新興型態毒品」已為本局 106 年查緝少年毒品的目標及努力重點。

(五)詐欺模式分析：

1. 查緝詐欺成效：本期破獲集團性詐欺案 29 件 358 人、查獲詐欺提（取）款車手 252 件數 319 人、攔阻被騙款項 265 件 9,335 萬 2,482 元。
2. 犯罪模式手法分析：本期以解除分期付款發生 360 件最多、假冒名義 351 件次之、假網路拍賣（購物）270 件再次之。
3. 本局為打擊詐欺集團氣燄，遏止車手在本轄之活動，根據車手特性，印製車手特徵卡片，請計程車司機、超商店員一同加入協助通報，因而查獲者頒發新臺幣一萬元獎金；其成效立即顯現在車手提款次數上，從去（105）年中旬提款 1 千多次降到 11 月 210 次、12 月 433 次、今（106）年 1 月更降為 138 件，連續 3 個月都是六都最低，亦查獲 20 組之車手集團，可見本局之查緝能量。

項	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詐欺 犯 罪	本 期	1,722 件	1,268 件	73.64%	1,774 人
	104 年同期	1,337 件	1,304 件	97.53%	1,666 人
	增 減 數	+385 件	-36 件	-23.89%	+108 人
	增 減 率	+28.80%	-2.76%		+6.48%

二、交通事故統計分析：

(一)交通事故總體分析：

- 1.105 年 7 月 1 日至 106 年 2 月 15 日本期 A1 類交通事故計發生 81 件、死亡 82 人，與 104 年 7 月 1 日至 105 年 2 月 15 日同期發生 111 件、死亡 113 人相較，發生減少 30 件、死亡減少 31 人、受傷減少 3 人。

本局本期與 104 年同期交通事故分析表

交通事故類別	項 目	發 生 件 數	死 亡 人 數	受 傷 人 數
A1 類	本 期	81	82	39
	104 年 同 期	111	113	42
	增 減 數	-30	-31	-3
	百 分 比 %	-27.03%	-27.43%	-7.14%
A2 類	本 期	33,048		45,221
	104 年 同 期	33,606		46,227
	增 減 數	-558		-1,006
	百 分 比 %	-1.66%		-2.18%

2.酒後駕車交通事故分析：

- (1)本期 A1 類酒後駕車交通事故計發生 3 件、死亡 3 人，與 104 年同期發生 4 件、死亡 4 人相較，發生減少 1 件、死亡減少 1 人。
- (2)本期各類酒後駕車交通事故計發生 354 件，與 104 年同期發生 454 件相較，發生減少 100 件。
- (3)發生時段以 00-02 時 60 件最多；16-18 時 58 件次之；22-24 時 55 件再次之。

本局本期與 104 年同期酒後駕車交通事故分析表

酒後駕車 交通事故類別	項 目	發 生 件 數	死 亡 人 數	受 傷 人 數
A1 類	本 期	3	3	4
	104 年 同 期	4	4	1
	增 減 數	-1	-1	3
	百 分 比 %	-25%	-25%	300%
A2 類	本 期	354		446
	104 年 同 期	454		591
	增 減 數	-100		-145
	百 分 比 %	-22.1%		-24.6%

(二)交通事故特性分析：

1. 肇事時段分析：16-18 時最多（8,059 件）、18-20 時次之（7,065 件）、08-10 時再次之（6,638 件）。

2.10 大易肇事路口分析：

易 肇 事 路 口	A1 件數	A1 死亡	A1 受傷	A2 件數	A2 受傷	A3 件數	總件數	總死亡	總受傷
左營區 大中一路與民族一路	0	0	0	23	31	48	71	0	31
前鎮區 中山四路與鎮海路	0	0	0	47	67	23	70	0	67
前鎮區 中山四路與中安路	0	0	0	21	28	38	59	0	28
三民區 九如一路與高速公路	0	0	0	15	18	40	55	0	18
前鎮區 中山四路與金福路	0	0	0	27	35	26	53	0	35
前鎮區 中山三路與凱旋四路	0	0	0	42	62	10	52	0	62
左營區 明潭路與翠華路	0	0	0	26	33	24	50	0	33
前鎮區 中山四路與凱旋四路	0	0	0	43	58	7	50	0	58
三民區 十全一路與民族一路	0	0	0	32	41	14	46	0	41
左營區 博愛二路與裕誠路	0	0	0	24	34	20	44	0	34
總件數	0	0	0	300	407	250	550	0	407

3.10 大易「酒駕」肇事路口分析：

易 肇 事 路 口	A1 件數	A1 死亡	A1 受傷	A2 件數	A2 受傷	A3 件數	總件數	總死亡	總受傷
三民區 同盟一路與博愛一路	1	1	1	0	0	0	1	1	1
前鎮區 一心二路與復興三路	1	1	1	0	0	0	1	1	1
苓雅區 忠孝二路與苓雅一路	0	0	0	2	3	0	2	0	3
新興區 八德一路與中山一路	0	0	0	2	2	0	2	0	2
鼓山區 九如四路與日昌路	0	0	0	2	2	0	2	0	2
苓雅區 中華四路與四維四路	0	0	0	1	1	1	2	0	1
仁武區 鳳仁路與澄觀路	0	0	0	1	1	1	2	0	1
左營區 重愛路與博愛四路	0	0	0	1	2	1	2	0	2
左營區 埤子頭街與勝利路	0	0	0	1	1	0	1	0	1
左營區 自由四路與重愛路	0	0	0	1	2	0	1	0	2
總件數	2	2	2	11	14	3	16	2	16

4.肇事車種分析：以自(營)小客車 22,870 件最多、機車 21,151 件次之、自(營)小貨車 3,905 件再次之。

5.肇事原因分析：以「未保持安全距離」發生 6,757 件最多；「未依規定讓車」發生 6,019 件次之；「未注意車前狀況」發生 5,447 件再次之。

三、監錄系統功能與現況分析：

(一)至 106 年 2 月 15 日止，本局現有監視系統計 23,362 支攝影機，其中保固期內 14,785 支，佔 63%；逾保固期 8,577 支，佔 37%，已逾 5 年使用年限（99 年以前建置）有 7,494 支，佔全數 32%，佔逾保固數之 87%。

(二)至 106 年 2 月 15 日止，正常運作者有 17,376 支，故障數 5,986 支，妥善率為 74.4%。

參、本市治安與交通防制作法

一、強化治安具體作為：

(一)防制毒品氾濫，保護青少年健康及校園安全：

1.本局查緝毒品犯罪相關作為：

(1)以「全面防制」及「根絕供應」為策略目標，針對可能易涉毒品案件之場所規劃實施臨檢查察，並主動布線查緝毒品製造場所，同時掃蕩毒品藥頭，以斷絕毒品供給，並透過落實沒收新制查扣犯罪所得，降低毒品犯罪誘因，有效防制毒品危害。

(2)本局及各分局均成立緝毒專責隊（組），落實執行「查緝中小盤專案」，藉由緝獲小藥頭，以降低供給量，使吸毒者無毒品來源而尋求戒癮管道戒毒。

(3)落實「加強約束及掌控毒品犯財產罪人口」，針對本局所轄曾涉財產犯罪（如強盜、搶奪、竊盜等）之毒品人口列冊管理，並全面清查設籍於轄內之毒品前科犯暨通緝犯，掌握其動態及健全通報機制，嚴防流竄至他轄犯案，以降低各類刑案發生。

(4)本局各分局線上查獲毒品案予以列冊管制，由各分局緝毒專責小隊及刑警大隊緝毒專責隊負責向上溯源追查毒品來源，利用供出上游減刑等相關規定，取得毒品中大盤及走私運輸製造毒品情資，整合擴大斷源。

(5)本局建置「毒品情資整合資料庫」，將毒品案件所有資料、行動電話數位鑑識等資料建檔、列管、統計、分析，進行交叉比對研判犯罪情資。

2.當前校園毒品因應及強化作為：建構偵查、預防及輔導少年非法行為之

防治黃金三角。

(1)偵查面：

延伸校園情報觸角，增設「紫錐花反毒爆料專線」；落實查緝少年犯罪，首重向上追源；針對「暴戾性」「群聚性」及「成癮性」之高再犯少年，建置「高密度監輔虞犯資料庫」，掌握觸法情資與關係網絡訊息，機先啟動各項防制機制；另持續規劃春風勤務加強實施「有效取締不良場所」工作。

(2)預防、輔導面：

A.高關懷前端預防：

賡續實施「點亮家中溫暖燈」計畫，106年2月20日進入第9期。本期參與「點亮家中溫暖燈專案」少年共計50人；另不定期結合「陽光家園」、「紅十字會」等社區資源規劃團體輔導活動，計辦理以下活動：

日 期	活 動 名 稱
105年7月18日	看見希望與夢想-人際關係暨職涯探索
105年8月1日	就業情報站-CPAS 職涯問卷施測暨晤談
105年8月14日	點燈少年 VS. 小小警察相見歡
105年8月26日	點燈圓夢計畫~音樂頑童 Do Re Mi
105年10月7日	遇見生命鬥士-謝坤山先生
105年12月16日	點燈少年關懷崇她愛~音樂饗宴之夜
106年1月7日	紫錐花反毒特展，科工館趴趴 GO
106年1月14日	第八期點燈結業式-攀岩活動

B.高風險對象處遇：

查訪與輔導並重，本市目前計有列管少年共302人（男237人，女65人），本期轉介輔導個案210人，定期實施查訪約制、輔導工作；本期共查訪2,218人次；另協助教育局執行「春暉專案」，鎖定高風險學生驗尿，105年7月-106年2月經校外會等教育機構主動轉告學生施用毒品情事17件，成功追查提供毒品之上源藥頭31人；並積極協尋中輟生-「海星計畫」，追蹤訪查本轄中輟學生，執行個案追蹤輔導，使其返回學校復學，避免衍生少年犯罪（吸毒、幫派）及被害問題，本期共尋獲298位中輟生。

C.高再犯族群監控：

落實執行「高再犯案少年（虞）犯案件-即時陪偵高密度監督輔導作為」，自102年12月起實施，嚴格要求各單位落實少年事件通

報作業，執行少年現行犯陪偵，並建構輔導信任基礎，針對「暴戾性」、「群聚性」及「成癮性」之 3 大類通報案件高再犯少年，由少年隊規劃高密度訪視監督作為，約制行為再犯。

D. 組織「行政先行」團隊，實施「非鴉計畫」，進行積極的輔導、治療：

為使濫用藥物少年後續的治療與輔導措施更加完備，依據少年事件處理法第 25、26 條規定，在司法介入（審理）前，整合社區、醫療資源，由各主管機關即時介入協助（教育局-春暉專案、衛生局-非鴉計畫、社會局及少輔會-個案輔導），輔導治療情形提供司法機關審判參考。

(二) 全面查緝詐欺犯罪，提升民衆防詐騙知能：

1. 加強偵辦集團性跨國性詐欺案件：追查車手頭、收簿手或其他詐欺集團幹部之動向，加強佈線、積極查緝、向上溯源，截斷電信流、資金流，以斷源拔根效。
2. 運用大數據 ATM 提款熱點緝捕車手：分析轄內 ATM 車手提款熱時、熱點，調閱分析車手犯案行徑路線影像及同案共犯，進而緝拿歸案，以積極作為遏阻詐騙集團囂張氣燄。
3. 善用民力共同打擊犯罪：強化與金融機構、便利超商、計程車司機…之聯繫，建立反詐騙聯防，防杜詐騙案件發生。

(三) 掃蕩街頭暴力，展現執法公權力：

1. 強勢積極作為，飆車不再是本市的治安問題。
為遏止擾民多年之飆車歪風，^{家欽}上任後，指示刑警大隊協助交通大隊主導之防制危駕（防飆）工作，一改過往「消極驅趕」、「鬆散攔查」、「事後翻查蒐證影帶追查」消極作為，改採「事前情資預防」、「約制阻絕上路」、「治平提報壓制」等積極作為，透過科技掌握網路社群情資，結合保大、交大、刑大主動出擊，各分局肅清轄內飆車份子，對號召飆車首謀者予以嚴辦，跟從者亦全部追查到案，正面打擊飆車族及街頭暴力，展現警方公權力不容挑釁決心。
2. 統計 110 接獲民衆報案危險駕車（飆車）案件數，由 100 年近 2 千 3 百件，已驟減至 105 年 2 百餘件，民衆報案大幅減少超過 9 成，顯見積極作為已讓民衆有感，且近來治安滿意度調查結果，飆車問題不滿意度由 54.82% 大幅下滑至 22.86%，本（106）年農曆過年 6 天連假報案數僅 2 件，顯見執行策略成功，飆車不再是本市的治安問題。



3. 透過本局「治安情資資訊平台」落實清查滋事者身分資料，並針對衝突事件起因深入瞭解，併同前述身分資料反映預警情資、隨時充實更新，從嚴深入追查聚集滋事原因及幕後策劃指揮者，依法究辦。本局就案發經過、處置詳細情形及在場參與者年籍資料均以系統建檔，建立通報機制，以利後續整合類似事證進而選報為治平專案檢肅目標。

(四) 護幼展翅關懷，輔導高風險兒少：

為守護高風險兒少，避免兒虐等被害案件發生，本局首推全國「護幼展翅專案」，工作重點及成效如下：

1. 發掘兒少高風險家庭：

結合家戶訪查勤務，發掘兒少高風險家庭，通報社政機關啟動訪視評估及整合性服務，本期通報兒少高風險家庭計 169 件。

2. 弱勢關懷輔導服務：

(1) 兒童柔道營隊訓練：本局每年暑期辦理兒童柔道夏令營，均保留名額予新住民、原住民、低收入戶、單親、高風險家庭等學童，本年兒童柔道夏令營計提供 72 名弱勢兒童柔道學習及關懷服務。

(2) 育幼院關懷宣導方案：自 105 年 8 月 26 日起與本市育幼中心合作，對院童提供宣導及關懷輔導服務，至本年 2 月 15 日止合計辦理 24 場關懷陪伴活動，參與院童 274 人次。

(3) 偏鄉關懷宣導方案：結合社區、高雄淨宗學會、巨港扶輪社等團體共同推廣「偏鄉關懷宣導方案」，赴偏鄉國小宣導兒童安全，有效強化學童人身安全觀念，並促進偏鄉與市區學童互動交誼，擴大偏鄉孩子視野及體驗學習機會。

二、落實交通事故防制作爲：

106 年春節期間強力取締酒駕 1,098 件，嚴懲重大交通違規 13,133 件，死亡車禍（A1）事故零發生。警方加強執法、宣導交安及呼籲成果，讓酒駕事故案件大幅減少、傷害降低。

三、監錄系統妥善率提升及其發揮作爲：

(一)加速故障設備查修，提升妥善率：

1. 本局轄區遼闊而各家保固承商工班有限，無法同時分赴本局各分局轄區維修，復以 105 年 7 至 9 月尼伯特等 3 個強烈颱風接連侵襲本市，造成本局監錄系統嚴重損壞，致整體妥善率驟降。
2. 爲加快故障設備修復速度，本局除責成業務單位督飭保固承商加派人力維修外，並要求各分局由防治組及分駐（派出）所監視系統承辦人組成維修小組，由本局施以「錄影監視系統故障原因簡易判別及排除」訓練，延請專業技術人員講授指導，使具備故障問題之辨別及簡易檢修能力，再隨同廠商工班實地見習。又因本局年度維護費有限，且風災造成損壞非屬保固承商之責任，市長特核撥第二預備金 493 萬元，投入故障設備之修復。
3. 經督促保固廠商積極搶修，本局及各分局維修小組同時針對無需較高專業技術、設備之故障自力維修，至 106 年 2 月 15 日整體妥善率已由 105 年 9 月底之 50% 提升至 74.4%，計提升 24.4%。

(二)導入智慧分析功能，提升調閱效益：

將現有監視器導入先進資通訊科技，提供車牌辨識及車行軌跡查詢等影像智慧分析功能，減輕員警調閱辨識分析之負擔，爲發揮效益，規劃以新興、苓雅、鳳山、鼓山、左營、三民第一、三民第二、前鎮等治安狀況較繁雜、監視器較密集之 8 個市區分局優先導入。

(三)汰換網路交換器並提升等級，改善監錄系統網路狀況：

本局視訊傳輸中心平台伺服器及派出所端機房網路交換器等設備均已使用逾 7 年，且原網路規劃已不符本市現有監視器數量，經市府挹注第二預備金 900 萬元，將派出所端機房原 L2 等級網路交換器提升爲 L3 等級，並將頻寬由 1G 提升至 10G，於 105 年 12 月完成，有效改善機房設備穩定及提升影像傳輸速度。

(四)依據治安需要盤點設置情形，使每支攝影機均符合需要：

1. 105 年依據最近 3 年（102-104）治安（強盜、搶奪、竊盜等刑案）、交通事故（有人傷亡）發生數及地點通盤檢討評估監視器設置是否符合需要，盤點結果 23,995 支監視器中符合需求者有 20,760 支（佔 86.52

%)，不符合需求者有 3,235 支 (佔 13.48%)；符合需求者屬治安要點 9,158 支 (佔 44.11%)，屬交通要點者 6,091 支 (佔 29.34%)，兼具治安交通要點 994 支 (佔 4.79%)，屬重要路口、聯外道路、易飆車路段、街頭暴力路段者 4,517 支 (佔 21.76%)。

2. 經盤點不符治安需要之監視器，如逾 5 年使用年限且故障者，即予檢討汰除，使監視器更精實有效，105 年 9 至 12 月計汰除 1,734 支。

(五) 購置移動式監視器發各分局機動運用：

為應現有監錄系統設備汰舊換新過渡期間或各項臨時性、專案性工作治安維護之需要，本局已於 105 年 12 月採購 17 組移動式監視器，每組均含 1 台 16 路高畫質錄影主機、8 支 200 萬畫素車牌專用攝影機 (含紅外線自動光圈鏡頭及含屋外防護罩) 及 1 台戶外防水置箱，撥交各分局自行運用，並於 106 年跨年晚會安全維護及 106 年 1 月 8 日執行「年金改革座談會」安全維護等勤務使用。

肆、本市治安與交通未來方向

一、創造優質治安環境：

(一) 面對「未來的犯罪」，催生「科技犯罪偵查隊」，建構資料庫強化大數據分析成效：

家欽 104 年初就任，體認未來的犯罪將與科技息息相關，率全台之先積極推動成立科技犯罪偵查隊，全力支持增購科技偵防工具、招募新血培養專業人才，建構犯罪資料庫平台，蒐集犯罪資料進行大數據分析，並積極催生「科技犯罪偵查隊」，經市政會議及議會審議通過，於 105 年 9 月 24 日正式成立，為全國第一個成立專責科技犯罪偵查隊之縣市，足見本局運用科技在犯罪偵防、警政策略上之努力。

(二) 建立「大數據整合平台」，以建構「社會治安防護網」：

本局運用科技導向警政策略分析，在治安、交通及服務上有亮眼的表現，充分展現本局執行科技警政成果。

1. 因應偵防環境改變，建構「治安情資資訊平台」資料庫，蒐集彙整詐欺、毒品、街頭暴力、飆車等資料，完成「工作紀錄資料庫」、「毒品及詐欺情資整合資料庫」，提高破案率，有效降低發生數。
2. 運用科技分析詐欺集團關係網絡，分析提款車手脈絡，並逐一瓦解，被提款次數在六都中本市為最低。

(三) 建構少年健康成長環境：

1. 掌握少年、校園事件動態

本局與教育局軍訓室「校安通報中心」、各級學校、校外會及衛生局（毒防中心）、社會局（家暴及性侵害防治中心）等保持綿密聯繫，建立信任機制，相互配合高關懷學生非行之偵防及輔導作為。教育局執行「春暉專案」，蒐集供應少年學生毒品之上源情資，加強查緝作為。

2. 強化前端預防輔導質能：

(1)海星計畫—協尋中輟失蹤學生，輔導返校復學，除日常勤務查訪作為外，本局針對特殊中輟個案積極尋求合作資源，陸續尋獲多位本市行蹤不明之中輟學生。

(2)點亮家中溫暖燈—高關懷國中學生課後輔導工作：賡續結合「點亮家中溫暖燈」課後技職教育輔導計畫，避免少年於學校下課後遊蕩在外或流連網咖等娛樂場所，衍生聚眾滋事、吸毒或被他人利用犯罪等誤入歧途致觸法情事發生，由本局少年隊媒合退休教師及少年輔導委員會輔導員等，組成輔導團隊針對較需高度關懷之少年進行課後輔導，以機先防止其偏差行為之前端預防作為。

3. 防制幫派毒品入侵校園：

(1)與教育、衛政單位協力推動「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實施計畫」及法治宣導工作。

(2)為有效防制毒品入侵校園，本局以從源追查販售毒品予少年學生之藥頭為目標，持續規劃實施「護少專案」，加強查緝少年藥頭，並規納分析相關毒品情資回饋犯罪偵查及勤務規劃，透過偵查作為及針對易為少年施用毒品場所實施臨檢掃蕩，即時遏制（新興）毒品及少年濫用趨勢擴大。

(3)建立少年毒品案件大數據：藉以過濾、清查、分析、掌握少年毒品來源、關係網絡訊息，提供、分享情資，並藉此增強毒品來源破獲能量，使販毒者無所遁形。

(四)本局與市府網絡團隊緊密合作，透過高危機個案會議等機制，有效預防了家暴重大傷亡事件的發生（105 年網絡通報家暴案件數總計 15,389 件，其中警察局通報數佔了 55%以上，高達 8,532 件，比起 104 年警政通報數 6,826 件成長了 1,706 件（+25%），但是家暴死亡人數，卻由 104 年的 11 人，大幅減少到 105 年的 4 人）。本局將持續「軟硬兼施」的家暴防治策略，除支持陪伴施暴者，協助其釐清衝突肇因及分析家暴癥結，轉介「旭立基金會」等提供男性關懷服務諮詢機構；並交互運用約制告誡、拘提逮捕、建請聲押及強制醫療等措施，以降低高致命性家暴犯再犯風險。

(五)在強化婦幼自我防衛能力方面，創新將防身術基本動作-人體十大要害攻

擊要領融入嘻哈舞蹈，並搭配動感舞曲，推出「優莉女警防身舞」，於 106 年 1 月 26 日小年夜結合高鐵左營站在高鐵車站快閃首演，獲旅客如雷掌聲及媒體大幅報導，後續除利用臉書及開辦防身班等各種機會宣導，亦將與社會局合作推廣到社區每一個角落，以減少婦幼被害案件發生。

二、監錄系統未來推動方向：

(一)賡續嚴謹盤點，使系統設置更精實：

為使錄影監視系統設置更加精實有效，確實符合成本效益及治安需求，將 103 至 105 年各分局轄內發生強盜、搶奪、竊盜等刑案及傷亡交通事故之數據、地點等最新資料視覺化，交各分局依上開原則審慎評估轄內有設置監視器需要之路口，再與現有監視器設置情形逐一比對，據以盤點設置必要性，作為汰換、增設、維修之重要參考，發揮系統及預算效益。

(二)逾使用年限且經盤點符治安需要之設備逐年以租賃方式汰換：

鑑於監錄系統採自行建置方式之人力及管理成本較高，既難以維持高妥善率，又需負擔逾保固期後高昂之維護費用，本局將逐年依最近三年治安狀況檢討監錄系統設置情形，將有治安需求且逾五年使用年限之設備及須增設之地點逐步改以租賃方式汰換設置。

(三)擴充導入車牌辨識、車行軌跡查詢系統之區域：

將原縣市交界及各分局轄區交接之聯外道路出入口暨治安熱區納入，建構完整的影像智慧分析系統。

(四)續購置移動式監視器發各分局機動運用：

為應各分局轄區臨時性、專案性工作治安維護之需要，繼續招標採購 45 組移動式監視器，已於 105 年 12 月 28 日決標，預計於 106 年 3 月底履約交貨後依據各分局轄區治安（交通）狀況撥交各分局使用。

三、為民服務具體成效：

(一)加強春節期間安全維護工作：

本局執行「106 年加強春節期間安全維護工作」，專案工作執行期間（1/19 至 2/2）計動員警察 45,287 人次，憲兵、義警、民防、守望相助隊及志工等民力達 21,471 人次，以「治安平穩」、「交通順暢」及「服務熱心」三大工作主軸，結合在地化特性，以有效、智慧、貼近民衆需求作為，加強犯罪偵防、維持交通順暢、確保公共安全與立即回應民衆需求：

1. 治安平穩：置重點於防竊（扒）、防搶宣導、取締職業賭場及維護金融機構安全等重點工作。統計今（106）年春節期間（1/19 至 2/2）共計發生重大刑案 7 件，均已偵破；另規劃查獲職業賭場 298 處 515 人，比 105 年查獲 232 處 580 人，增加 66 件；並針對全市 685 處金融機構全

面實施安全檢測，協助其辦理員工自衛編組演練 433 場，辦理 358 場防搶演練，提供民衆護鈔服務 1,436 件，並妥適規劃巡守勤務，加強防搶、防盜竊宣導，本市在 106 年春節期間，均未發生民衆在金融機構存、提款被搶奪、竊盜案件。

2. 交通順暢：本局推出交通即時資訊（TMC）系統，提供警廣報導即時路況，並結合市府交通局，對主要風景遊憩區規劃各項疏導管制措施，投入警（民）力加強交通指揮，維持行車順暢；另有鑑於酒後駕車及重大交通違規是造成死亡車禍的主因，是以，於春節期間嚴格取締酒駕達 1,102 件，重大交通違規（闖紅燈及嚴重超速）計：13,126 件，並達成春節期間「車禍零死亡」目標。
3. 熱心服務：爲了讓民衆安心舉家外出，本局規劃執行住居安全維護服務 885 處，並指派員警加強巡邏、定點守望；另接獲民衆申請護鈔 1,436 件，尋獲失蹤人口返家團圓 137 人，具體增進警民關係。

(二)落實失蹤人口協尋工作：

受理有自殺傾向之失蹤人口，本署積極爲民服務精神，以「同理心」態度，啓動緊急協尋，並視同重大刑案偵查，及時防止悲劇發生。105 年 7 月 1 日至 106 年 2 月 15 日共計受理緊急協尋失蹤人口 110 件，尋獲緊急協尋失蹤人口 121 件，並製作尋人啓事 116 件及發布新聞稿 11 件。

(三)本局啓用 TMC 即時推播系統：

本局 106 年 1 月 1 日啓用「交通即時資訊（TMC）系統」，將交通事故 E 化系統結合路況中心傳播媒體，藉由警廣即時路況資訊的提供，提醒駕駛注意行車安全，避免連續事故的發生，迄今（2 月 15 日）已通報 6,606 件交通事故案件，有效改善交通安全。於交通要道、觀光景點，通報交通阻塞 18 件，讓用路人即時避開擁擠路段，選擇替代道路或運具，減緩因道路事件所造成的交通擁擠。另於跨年、路跑、燈會勤務活動，發佈交通管制 34 件道路管制訊息，提供用路人更快速獲知訊息，選擇最佳的替代道路重新規劃行車路線，避免造成會場周邊道路交通壅塞，有效紓解車流人潮。

(四)強化網路及社群媒體之溝通與行銷，提升民衆治安滿意度：

1. 本局將網民反映地區治安及交通狀況能立即機先處理，化解網民疑慮及負面新聞輿情。
2. 本局臉書粉絲專頁從 104 年 4 月份起成立，粉絲數從 2 千多人開始提升，迄 106 年 2 月已突破 20 萬人，平均每週觸及人數達 50 萬人次，粉絲數目前在六都名列第 1。

3.105 年 3 月起推出「愛與鐵血」各影輯，將員警受理各類案件、為民服務或進行強勢執法時之密錄器影像或監視錄影畫面，進行剪輯或配樂等後製工作，於本局臉書粉絲專頁提供網民觀覽，進而使民衆能夠了解警察執勤之辛勞，支持警方依法處置的作為，強化民衆對警察的觀感，以提升治安滿意度。「愛與鐵血」至 105 年 11 月共推出 72 輯，另為求精進於 105 年 11 月接續推出「愛與鐵血 2.0」，截至 2 月 15 日已推出 25 輯，目前特輯最高觸及人數達 536 萬人次，成效良好。

(五)監視系統與 110E 化報案系統之整合：

家欽一直致力於提高監錄系統之應用，讓受理報案人員能掌握現場狀況，以提升打擊犯罪之效率。104 年 11 月，本局在勤務指揮中心派遣台前設置電視牆，由 21 台 32 吋 LCD 電視螢幕所組成，以 3 列 7 行方式排列，視訊信號之傳輸則由視訊傳輸中心機房拉光纖至勤務指揮中心，再透過 switch 轉成網路線，傳送至監錄系統主機。各監錄系統主機均能調閱全市 23,995 支監視器鏡頭，21 台螢幕可同時顯示不同路口之即時畫面，亦可做歷史影像調閱，受理報案人員可透過 3 臺設置在受理報案台之電腦操控，調閱案件發生現場之監錄畫面，以有效調度勤務。

當接獲民衆電話報案時，報案人所在地點周邊監視器之即時畫面，便可立即顯示於 110 報案系統之 GIS 地圖上，有助員警即時了解報案地點週邊情形。另勤務指揮中心派遣台前之電視牆亦於 105 年進行修改，將中央 9 個小螢幕整合為 1 個大螢幕，又將 3 席 110 受理席之 GIS 地圖畫面與電視牆主機做連結，可將其受理案件之 GIS 地圖與週邊監視器之畫面，直接顯示於電視牆中央大螢幕上，便於調閱與調度指揮，充分發揮打擊犯罪功能。

(六)專業團隊工作成效：

- 1.104 年度防制人口販運工作成果考核，獲內政部評核為全國第 1 名（105 年 10 月評核）。
- 2.105 年民防大隊幹部訓練獲內政部評列甲組（直轄市）全國第 2 名。
- 3.105 年推動高雄市政府全民國防教育考核評鑑獲高雄市政府評列第 1 名。
- 4.105 年下半年辦理加強戶役政資訊稽核工作獲內政部警政署評列特優第 1 名。
- 5.105 年度「落實及強化警勤區經營督導評核」獲內政部警政署評列甲組第 2 名。
- 6.105 年下半年馬上關懷工作，榮獲內政部警政署評比全國第 2 名。
- 7.105 年下半年靖紀工作，榮獲內政部警政署評核甲組中等。

- 8.105 年特種勤務訓練業務協調訪問，榮獲國家安全局特種勤務指揮中心評核特優。
- 9.105 年特種勤務任務執行協調訪問，榮獲國家安全局特種勤務指揮中心評鑑警察編組甲組特優。
- 10.加強查捕逃犯專案計畫（第 2 階段）獲內政部警政署評核特優。
- 11.105 年下半年度查捕逃犯工作績效獲警政署評核第 2 等第。
- 12.105 年下半年度查處坊間非法竊聽專案全國甲組第 1 名。
- 13.交通警察大隊以「護老交通安全專案」，榮獲交通部第 8 屆「道安創新貢獻獎」第 3 名。
- 14.交通警察大隊以「酒後駕駛防制專案」，榮獲交通部 105 年度「金安獎」優等。
- 15.交通警察大隊以「加強提報不合理道路交通工程設施改善建議實施計畫」，榮獲內政部警政署 105 年「提報不合理道路交通工程設施改善計畫」優等（106 年 1 月）。

陸、結語

「變與不變，團隊激盪新趨勢新警政。」

新的趨勢需要新的警政，如果用簡單的數據、表面文字敘述或過去的經驗，對現在的生活環境做判斷或處理，很容易產生失誤。本局整合團隊力量全力投入三大主軸任務「治安」、「交通」、「服務」，發揮專業、智慧與工作熱忱推動各項計畫。以全新思維、扭轉因循故舊的態度，結合現代科技，面對未來的犯罪，展現公權力打擊不法的鐵血決心。

另響應政府推動資訊與資料公開政策，整合運用「大數據」理念，建置「視覺化道路交通事故斑點圖」，將事故資料轉為空間資料，以視覺化斑點圖顯示，提供民衆查詢肇事資訊，進而注意行車安全，這些都是運用大數據來因應科技時代中為市民守護治安與交通的轉變。

精進團隊專業知能，用愛、關懷與熱心結合民間社會資源，持續聯結鄰里社區安全意識，由內而外構築社會安全防護網絡，落實全民化治安，朝「全民參與社區警政」目標邁進，以優質服務效能提升民衆治安滿意度。

有心做事、勇於承擔。在此^{家欽}要特別感謝在貴會的支持與協助下，使本市警政工作得以順利推展並向前邁進。本局未來面對新趨勢要有新警政，啟動團隊共同思考該如何做，怎麼讓犯罪數據下降不僅是表面，而是要從根本防治，以因應未來更嚴峻的治安環境及複雜的交通狀況，打造高雄市成為『治安零恐懼』、『交通不打結』、『服務揪感心』宜居的好城市。

謹此報告，敬祈各位議員女士、先生不吝賜教。

並敬祝

萬事如意 大會圓滿成功